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ICHLY FIELD

RICHLY FIELD CHINA DEVELOPMENT LIMITED

裕田中國發展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於百慕達持續經營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13)

(1)進一步延遲刊發經審核全年業績
(2)寄發年報的最新情況
及
(3)董事會會議延期

茲提述(i)裕田中國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日之公告(「延遲刊發業績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延遲刊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期」)之經審核全年業績(「二零二二年全年業績」)；及(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九日之董事會會議日期公告(「董事會會議公告」)。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延遲刊發業績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進一步延遲刊發經審核全年業績及寄發年報的最新情況

誠如延遲刊發業績公告所披露，由於中國當地政府為應對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而實施封鎖隔離措施，本公司審核程序(「審核程序」)有所延誤，而本公司預計報告期之二零二二年全年業績將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刊發。

董事會謹此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最新資料，由於(i)向本公司附屬公司索取所需資料；及(ii)開始現場審核實地工作及開展審核程序(包括有關本集團長沙及秦皇島項目的若干重要確認書(包括未獲得銀行貸款、預付款項、其他貸款、應收、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確認書及銀行確認書)的收發)耗費的時間均多於原先預期，預計本公司核數師(「核數師」)需要額外時間來完成審核程序，因此，審核程序及本集團財務報告之完成將出現進一步延誤。倘並無不可預見之情況，本公司預計(i)二零二二年全年業績將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五日或之前刊發，及(ii)報告期之年報(「二零二二年年報」)將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五日或之前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董事會謹此強調，本集團維持正常營運，且本公司一直竭力協助核數師完成審核程序。

根據審核程序的最新發展及進展，目前完成刊發二零二二年全年業績及寄發二零二二年年報之未完成程序的預期時間表載列如下。

事件	預期日期
收取所有有關本集團長沙及秦皇島項目的 未獲得銀行貸款、預付款項、其他貸款、應收、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確認書及銀行確認書	二零二二年八月初
核數師完成現場審核實地工作	二零二二年八月初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完成審閱 二零二二年全年業績及二零二二年年報。 批准二零二二年全年業績之審核委員會會議 及董事會會議日期	於二零二二年 八月十五日或之前

事件

預期日期

落實並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網站

刊發二零二二年全年業績及二零二二年年報.....於二零二二年
八月十五日或之前

向本公司每名股東寄發二零二二年年報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五日或之前

倘就審核程序、二零二二年全年業績及二零二二年年報方面有任何其他重大進展，本公司將於必要時另行刊發公告。

董事會謹此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於本公告日期及就董事會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核數師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將就有關持續經營之重大不確定因素對二零二二年年報出具不發表意見(「**審核保留意見**」)。進一步詳情將於二零二二年業績公告及二零二二年年報中披露。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及就董事會所深知、盡悉及確信，並無內幕消息須根據上市規則予以披露。

董事會會議延期

誠如董事會會議公告所披露，本公司原訂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九日舉行董事會會議(「**董事會會議**」)，藉以(其中包括)批准二零二二年全年業績。

鑒於進一步延遲刊發二零二二年全年業績，董事會會議將延期至不遲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五日。本公司預期二零二二年全年業績經董事會於經改期的董事會會議上批准後予以刊發。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裕田中國發展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李亦鋒

香港，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為李亦鋒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及陳衛先生（副總裁）；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徐慧敏女士、黃子康先生及許驚鴻先生。